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00.00万元到3,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059.57万元到3,259.57万元，同比增加7567.57%到8062.26%。

• 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075.28万元到3,275.28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810.70万元到3,010.70万元，同比增加1062.33%到1137.92%。

• 公司后续将参照年度业绩预告的披露标准披露半年报和季度经营业绩情况。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比上升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0,000.00万元到11,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7,397.51万元到8,397.51万元，同比增加284.25%到322.67%。

（2）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00.00万元到3,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059.57万元到3,259.57万元，同比增加7567.57%到8062.26%。

（3）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075.28万元到3,275.28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

加 2,810.70 万元到 3,010.70 万元，同比增加 1062.33%到 1137.92%。

(4)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43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4.58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第一季度公司业绩情况低于往年平均水平，导致 2021 年第一季度对比基数较小。

伴随物联网的发展及居民生活品质的提高，空气品质传感器在智能家居市场的应用场景不断拓展，单一应用场景市场的增长带动上游气体传感器市场需求量的上升。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业务，粉尘传感器、CO₂传感器订单得到较大幅度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数据为准，公司后续将参照年度业绩预告的披露标准披露半年报和季度经营业绩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